

关于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延期的专项意见

由于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无法按期完成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拟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就此出具延期专项意见：

（一）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我所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与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自 2016 年开始为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止到 2019 年已为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4 年。

（二）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我所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配合审计工作开展，且不存在存在我所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三）由于受疫情影响，深圳市中瀛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复工较晚，人员不齐，且因为银行预留印章未及时变更完成，导致部分银行函证现无法发函，部分银行存款余额无法确认，相关印章变更手续正在走流程中。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预计 5 月上旬完成审计工作，年报披露延期至 5 月 28 日。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2020 年 4 月 20 日